

特别警示条款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以下特别警示条款，不得存在以下所列禁止情形，一旦发现，将被处以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罚款、取消参与政府采购资格、吊销营业执照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序号	供应商参与投标禁止情形
1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2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与其他投标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或存在非正常一致。
4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使用同一设备编制（“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	提供未经出具机构核实的虚假的检验检测报告、业绩材料、社保缴纳证明、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认证证书等材料。
6	擅自将投标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出借他人使用或未妥善保管。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二）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恶意投诉的；
- （七）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八）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九）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行为，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处理：（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七）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有关规定处理：（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四、投标供应商严格核实所提交检测报告的真实性，除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核实报告编号、出具机构等基础信息外，还应尽可能通过检测报告出具机构的官网、邮箱、电话等可靠途径查询所提交检测报告具体内容的真实性（不可轻信检测报告上载明的网址、电话、二维码等），并留存核实过程证据备查，避免因未尽核实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伪造、变造的虚假检测报告而被相关部门予以行政处罚。

五、请投标供应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内容详见“第二册第一章投标文件格式”），并经各投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注：“特别警示条款”和《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用于对供应商违法行为的提醒，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条件。

招标文件信息

项目编号：LHZXCG-2026-00046

项目名称：2026 年罗湖城区宣传片制作服务（第二次）

项目类型：服务类

采购类型：自行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征集

货币类型：人民币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投标供应商不具备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或未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资料（详见第一册第一章招标公告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不得将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
2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不得高于相应预算金额（或设定的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4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 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5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做出评判；若招标文件未设置实质性条款，不得据此做投标无效处理）；
6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7	采购标的/服务清单/报价等任意一类有缺漏项或响应不全，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8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9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不得带病毒；
10	投标文件不得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的；
11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12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13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评标信息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评标总得分排名前列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适用于中标候选人为 2 家或以上的情形）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评标总得分（100分）=价格分+技术分+综合实力分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1	价格			10
2	技术服务部分			85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20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下属行政区域单位，不含下属街道办事处）的行政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的城市或政务宣传片制作服务，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10 分，最高得 100 分。 （二）评分依据： 1. 要求提供合同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签订时间、双方签章页）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材料，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或项目报告。 2. 提供甲方为行政部门或事业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材料或证书过期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2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	20	（一）评分内容：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以社保为准），否则本项不得分。 （1）导演（仅限 1 名） 具有 AI 影片及实拍宣传片制作经验： 5 年（含）及以上，得 20 分； 3 年（含）-5 年（不含），得 15 分； 3 年（不含）以下，得 10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0 分。 （2）策划（仅限 1 名） 具有 AI 影片或城市或政务宣传片策划经验： 5 年（含）及以上，得 20 分； 3 年（含）-5 年（不含），得 15 分； 3 年（不含）以下，得 10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0 分。 （3）实景拍摄

			具有城市或政务宣传片拍摄经验： 5 年（含）及以上，得 20 分； 3 年（含）-5 年（不含），得 15 分； 3 年（不含）以下，得 10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0 分。 （4）AI 生成师 每提供 1 人得 5 分，本小项最高得 20 分，不提供不得分。 （5）后期剪辑 具有 AI 影片或城市或政务宣传片后期剪辑经验： 5 年（含）及以上，得 20 分； 3 年（含）-5 年（不含），得 15 分； 3 年（不含）以下，得 10 分； 本小项最高得 20 分。 同一人不得担任多个岗位，不重复得分。 本项最高得 100 分。 （二）评分依据： 1.涉及考察人员工作经验和岗位信息的，要求提供证明相关年限的项目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2.涉及人员社保的，要求提供通过投标人缴纳的近三个月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作为本单位员工的证明依据。若供应商成立不足三个月的，需提供成立情况说明函（格式自拟），无需提供相关人员社保，亦可得分。 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的一律不得分。
	3	视频创意方案及演示	15 （一）评分内容： 根据采购文件的需求，制定贴切本项目的视频创意方案，方案需到评审现场进行演示，需准备演示 PPT，演示时间为 8 分钟（含样片展示），内容包括： 1.项目概述 2.创意阐述 3.内容框架 4.制作周期 5.推广计划 6.以往做过的同类样片展示。（样片需为 AI

				融合实拍类型) (二) 评分依据: 1.提供以上 6 点内容得 40 分, 未提供不得分。 2.在此基础上, 根据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创新性、实操性及同类样片展示等维度开展综合评分。 (1) 方案内容全面、科学: 要素覆盖完整, 逻辑严谨, 贴合宣传定位, 信息客观准确。 (2) 方案框架结构完整、系统: 章节条理清晰, 逻辑闭环, 模块衔接顺畅, 无关键内容缺失。 (3) 方案亮点突出、工作量设置合理可行: 创意紧扣罗湖城区特色和最新发展规划, 亮点鲜明; 任务体量匹配资源周期, 落地可执行; 同类展示样片的匹配度高, 可看性强, 制作优良。 满足以上 3 项要求的评价为优, 加 60 分。 满足以上 2 项要求的评价为良, 加 40 分。 其他情况的评价为差, 不加分。如评审为差, 评审专家须书面说明理由, 并记录在档。
	4	获奖情况	15	(一) 评分内容: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截标之日内获得的 AI 影片奖项 (以颁发日期为准), 每提供 1 个得 10 分, 最高得 100 分。 如同一作品获多种奖项, 不重复得分, 不同作品可累计得分。 (二) 评分依据: 需提供奖项照片或获奖 (荣誉) 证书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 若为投标人所承接项目获奖的, 还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签订时间、双方签章页) 作为得分依据, 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 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 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或项目报告。 备注: 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 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 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5	同类作品传播力情况	15	（一）评分内容： 1.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项目截标之日内制作的电影级 4K(3840*2160)画质：AI 宣传片或城市形象宣传片或文旅片，每提供一个得 10 分，未提供有效案例材料的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根据投标人提供案例质量、制作水准、政务宣传经验、全网传播效果等维度加分。 每提供 1 部全网传播量 500 万（含）以上作品得 20 分； 每提供 1 部全网传播量 100 万（含）-500 万（不含）的作品得 10 分； 每提供 1 部全网传播量不足 100 万（不含）不得分； 本小项最高加 90 分 本项最高得 100 分。 （二）评分依据： 提供案例视频播放数据证明或截图或展播证明。 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3	诚信情况			5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诚信情况	5	投标人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 号）列明的一般行政处罚信息、一般违法失信记录信息的，本项不得分，不存在上述情形的本项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评标过程中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有关供应商诚信查询结果。“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信用库”作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法定查询渠道之一。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以及深圳市、区财政部门认可的“供应商诚信档案库”查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信用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定标方法

非评分分离项目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候选中标供应商家数	3
中标供应商家数	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递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递补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具体操作办法及流程由评标委员会确定。**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被认定投标或中标无效，符合法定情形时，依法顺次替补；合格供应商不符合法定数量时，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本项目为代理服务项目，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中标（成交）结果公示结束之日的次日起7个工作日内**须向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若因中标（成交）供应商交纳代理服务费所产生的时间影响到合同签订的，由中标（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代理服务费标准参照下列标准收取。**本项目类型为服务采购：**

（1）代理服务费以《中标（成交）通知书》确定的中标（成交）金额作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中标（成交）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中标（成交）金额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万元（含）-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含）-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含）-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含）-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含）-5 亿元	0.05%	0.05%	0.05%
5 亿元（含）-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 亿元（含）-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 亿元（含）-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含）以上	0.004%	0.004%	0.004%

备注：1.每宗交易代理服务费不低于 5000 元；

2.对于报总价的采购类项目，中标（成交）价为中标（成交）金额；对于报单价、折扣或费率的采购类项目，中标（成交）价为预算上限金额或经委托方与代理方确定的支付上限金额；

如某货物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金额为 600 万元，总共缴纳的代理服务费的计算过程如下：

标准代理服务费 = （100 万以下部分的代理服务费）+ （100 万～500 万部分的代理服务费）+ （500 万～600 万部分的代理服务费）= 100 万元 × 1.5% + （500-100）万元 × 1.1% + （600-500）万元 × 0.8% = 1.5 万元 + 4.4 万元 + 0.8 万元 = 6.7 万元

（3）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后，必须按规定采用银行对公转账方式向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直接交纳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及要求按照缴款（付款）通知书执行。

基本户信息：

账户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632766021

开户行：民生银行深圳五洲支行

转账备注：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中标（成交）金额+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订单融资情况

1. 关于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政策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加大力度运用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政策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要求，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凭借所获取的深圳市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合同，向参与订单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金融机构以各自信贷政策为基础，为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融资授信，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https://finance.szexgrp.com/gtm/web/guarantee/#/>)，相关政策法规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

2. 供应商账户信息

投标人（单位全称）：_____；

投标人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注：本项填写内容作为订单融资开展的参考信息，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条件。

第一册 招标项目需求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资格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本次自行采购活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须同时提供总部授权文件且授权书载明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禁止转包，是否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以招标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书”为准（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

9. 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注：（1）“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或者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以及深圳市、区财政部门认可的“供应商诚信档案库”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2）供应商参与投标（响应）必须先行办理注册手续。如果是未注册为深圳政府采购的供应商，请访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用户中心

<https://trade.szggzy.com/ggzy/center/#/login>），先办理注册手续（注册咨询：0755-36568999），再进行投标报名。

完整公告内容详见：**深圳交易集团罗湖分公司官网 <https://lh.szexgrp.com/jyfw/zfcg-view.html?id=zfcg>**

第二章 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情况介绍

(一) 项目概况

- 1、采购单位：深圳市罗湖区融媒体中心
- 2、项目关键信息：

(1) 本项目预算金额：700000 元；
(2)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交付。本项目不是长期服务项目。
- 3、供应商为罗湖区融媒体中心提供 2026 年罗湖城区宣传片定制制作服务。当前，人工智能技术已成为数字文化创作、城市国际传播的核心驱动力，AI 生成内容、智能影像制作等新技术大幅提升宣传片的视觉质感、传播效率与国际表现力，为大型国际会议、城市形象等宣传提供了全新呈现方式。为全方位展示罗湖城区形象，本项目采用传统实拍+AI 生成深度融合创新技术，全方位、立体化、国际化展示罗湖开放活力、产业实力、人文魅力与优质营商环境，向海内外传递城区发展成果、合作愿景与城区形象，提升罗湖的国际知名度与影响力。

(二) 实质性条款

序号	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
1	★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的要求。
2	★完全满足本项目★标记条款的要求。

注：上表所列内容为不可负偏离条款，负偏离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

二、项目技术及管理要求

- 项目完成目标
- 1.内容生产目标
- 交付 1 条实景拍摄融合 AI 技术制作的罗湖城区宣传片（时长：5 分钟），技术要求 4K 超高清画质、双语配音字幕；紧扣罗湖城区特色，政治导向正确、视觉达电影级质感，满足城区展

播、海内外平台传播、外事活动使用需求。

2.视觉标准目标

以“开放、创新、活力、多元、未来感”为核心调性，实景拍摄融合 AI 技术拓展视觉边界，实现国际化表达与罗湖特色高度融合。

三、制作要求

1.政治导向

严格坚守正确舆论导向，遵守宣传纪律，内容符合主流价值观、政务宣传与国际传播规范，无侵权、违规、导向风险；

2.制作技术

采用传统实拍+AI生成深度融合模式，成片分辨率不低于 4K，格式为 MP4，音效清晰、无版权纠纷。

3.团队资质

项目固定团队不少于 5 人，具备大型宣传片制作、AI 宣传片制作等相关经验。

4.视觉标准

以“开放、创新、活力、多元、未来感”为核心调性，实景拍摄融合 AI 技术拓展视觉边界，实现国际化表达与罗湖特色高度融合。成片达到电影级视觉效果，叙事节奏、AI 特效、画面质感符合国际传播要求，双语规范准确。

四、创意方向（供参考）

1.方向一《萌闯罗湖城》：以罗湖城区宣传为契机，采用 AI 特效与实景拍摄深度融合的形式，打造轻量化、高传播度的萌趣奇幻短片。创新塑造多款代表不同文化的动物头人身“城区探险官”IP 形象，人设鲜明且兼具地域特色与辨识度，通过探险官们的多视角视角，穿行罗湖口岸、东门老街、水贝商圈等核心场景，既展现罗湖深港联动的枢纽活力、百年商贸底蕴，也呈现潮流消费、科创文创等多元风采，传递罗湖开放包容、活力新潮的城区气质；

2.方向二《罗湖奇遇手册》：依托 AI 影像优化与真人实景拍摄相结合的方式，以多位不同国家的外国友人为第一视角，采用幽默夸张的奇遇叙事形式，融入多元文化碰撞的趣味细节。镜头跟随外国友人体验罗湖的跨境便利、智慧便民服务、潮流文旅场景与特色烟火生活，在轻松诙谐的氛围中，生动展现罗湖现代化的城市风貌、完善的配套设施以及兼容并蓄的文化氛围，让观众直观感受罗湖的便捷与魅力。

五、服务内容要求

1.交付 1 条 5 分钟完整版宣传片；

2.核心内容覆盖罗湖城区特色；

3.语言版本：提供双语配音+双语字幕，适配国际传播。

三、项目商务要求

（一）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提供履约保证金。

（二）投标报价构成

1、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成本、法定税费和相应的利润，应涵盖本项目招标范围和招标文件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由投标人根据招标需求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投标报价即作为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金额。

2、投标人应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3、投标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4、除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外，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三）其他重要条款

1、“信用中国”中“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以及深圳市、区财政部门认可的“供应商诚信档案库”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如开标当日网站出现网站无法打开的特殊情况，相关信息则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查询结果为准。

2、供应商提供报价合理性、澄清、说明、补正或者错误的修正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提交（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1076 号党群服务中心 4 楼）、电邮提交（邮箱：szexlhfgs@szexgrp.com）等便捷方式。

第二册 投标文件的格式及合同

重要提醒：投标供应商在编辑投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目录中属于本节点内容的必须在本节点中填写，填写到其他节点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组成：

- (1)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 (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4) 实质性服务条款（以★号标注）证明文件
-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6)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7) 分项报价清单
- (8)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 ①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 ②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格式自定）
- (9)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10)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
- (11) 视频创意方案
- (12) 获奖情况
- (13) 同类作品传播力情况

第一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温馨提示：

以下内容请供应商编写投标文件时重点关注，避免因格式问题出现失误，进而导致投标无效。以下内容属于常见失误情形：

1.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分项报价清单》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样式及要求填写；
2.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的抬头、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名称、日期填写错误；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中的姓名、身份证号填写错误，未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4.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人的姓名、身份证号填写错误，受托人（代理人）的姓名、身份证号填写错误，授权委托日期填写错误，未附受托人（代理人）的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一、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市罗湖区融媒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符合资格条件关于联合体、进口产品的要求。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3.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7.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8.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1.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2.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

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3.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4.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5.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将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中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且已在规定章节中提供的，此处不重复提供。）

1、资格证明材料：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响应） 供应商		采购项目名称及 编号	2026 年罗湖城区宣传片制作服务 （第二次） LHZXCG-2026-00046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 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 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主要 经营负责人				
2	项目投标授权代 表人				
3	项目负责人				
4	主要技术人员				
5	投标文件编制人 员				
说明：1. 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2. 投标供应商成立不满一个月或上述人员社保缴纳不满一个月的，应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序号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主体名称		备注	
1	控股股东			是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是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四、实质性服务条款（以★号标注）证明文件（如有）

备注：

1、如本项目没有设置实质性服务条款（以★号标注），该部分无需填写。

2、如本项目设置了实质性服务条款（以★号标注），投标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未提供或出现负偏离的，投标文件作投标无效处理。

序号	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的要求。			
2	★完全满足本项目★标记条款的要求。			

注：

1.上表所列各项均为不可负偏离条款。

2.“投标响应”一栏应当详细填写投标人自身响应情况，而不能不合理照搬照抄招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

3.“偏离情况”一栏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正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优于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要求”，“负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不满足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要求”，“无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与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要求一致”。

4.评审委员会有权对投标响应情况作出判断（作出评审结论）。

5.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响应情况”与投标文件其它内容冲突的，以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响应情况”为准。

6.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在“说明”一栏中列明证明材料的位置,以便评审；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

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_____（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件号为：_____，联系电话：_____。

特此证明。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

人。

2、本证明书要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扫描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3、本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无需提供《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4、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证件扫描件正面	证件扫描件反面

温馨提示：为避免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第二项所列情形，请投标供应商核实你单位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如有）、主要技术人员（如有）等是否在你公司缴纳社会保险。

六、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单位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身份证件号：_____，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电子邮箱：_____；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请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扫描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扫描件。

证件扫描件正面	证件扫描件反面

温馨提示：为避免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第二项所列情形，请投标供应商核实你单位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如有）、主要技术人员（如有）等是否在你公司缴纳社会保险。

七、分项报价清单

序号	需求名称		金额（元）	说明
一	*****			
二	**费用			
	**费用小计			
三	其他费用	**		
	其他费用小计			
四	税金			
				
	合计(元)			以上各项之和

注：1、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本表格仅为指导性范本，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各分项内容进行调整提供详细分项报价。

八、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一)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我单位在投标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若存在下述情况，我单位愿意依法承担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罚款、取消参与政府采购资格、吊销营业执照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承担刑事责任。

序号	供应商参与投标禁止情形
1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2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与其他投标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或存在非正常一致。
4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使用同一设备编制（“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	提供未经出具机构核实的虚假的检验检测报告、业绩材料、社保缴纳证明、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认证证书等材料。
6	擅自将投标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出借他人使用或未妥善保管。

一、我单位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一) 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 (二) 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 (三) 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 (四) 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 (五) 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二、我单位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法定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一) 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 (二)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

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单位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存在法律风险，在投标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 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投标资料，我单位应审慎核查，确保其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 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三) 我单位对投标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使用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若擅自将投标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四、我单位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后果。

经查实，若我单位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投标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我单位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加盖公章)

日期：_____

注：

1.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需由**投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2.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在采购文件及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增设供应商投标特别警示条款等事宜的通知》（深财购〔2025〕7号）的要求，《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用于对供应商违法行为的提醒，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条件。

（二）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格式自定）

九、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十、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

十一、视频创意方案及演示

（一）总体要求：

演示供应商签到时间：投标（谈判）供应商授权委托人需在本项目开标当天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

签到地点：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服务大厅（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1076号党群服务中心4楼），按现场工作人员指引填写《现场演示签到表》。

演示设备：

（1）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仅提供演示场地、电源接口和投影仪（含普通VGA数据线）。

（2）演示电脑和电源线、U盘等存储设备、投影转换接头等能完成方案讲解的便携设备（具体以自身实际需要为准）由投标（谈判）供应商授权委托人自行携带，因设备无法演示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由于场地有限，建议不携带过大设备。

演示时间、人员要求：每个投标（谈判）供应商现场演示时间不超过8分钟（期间评委可能会进行提问，并有权酌情延长时间）。现场演示人员不得超过2人。

（二）具体程序：

1、投标（谈判）供应商授权委托人需在现场演示签到截止时间前，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下同）原件，到指定签到地点按现场工作人员指引填写《现场演示签到表》，**同时递交的光盘或U盘（投标供应商确认数据完整，内容可播放），如出现光盘或U盘数据损害或无内容的情况，经评委会确认后视为投标人所递交光盘或U盘无效，投标人将无法获得该项评审分值。**

特别注意事项：（1）资料提供不齐全的，不予签到；（2）招标公告规定的截止时间后，不再受理签到；（3）未进行签到的人员，不能参与现场演示；

2、签到截止时间后正式进行现场演示。现场演示正式开始前将进行身份核对；核对内容为现场演示人员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资料不齐全的人员，不得参与现场演示。

（三）其它现场演示规则：

A.参加本次现场演示的各投标（谈判）供应商，均认为本次现场演示的程序和环境能够满足现场演示基本条件，并对本现场演示方案要求内的各项规定不做事后异议，且能够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B.现场演示在评审中进行。现场演示原则上按签到顺序依次进行（经评委同意，可以酌情进行调整）。一个供应商一次性现场演示完毕。一个供应商在进行现场演示时，其他供应商不得进入现场。现场演示期间，评委可视情况对讲解人员进行提问。

C.投标人对本次现场演示条件的不确定性疑虑应在开始前做书面表达，若所有疑虑不能完全消除，并认为现场演示结果仍会产生误判，则可以退出现场演示。

D.由于现场演示时间有限，投标人同意承担其现场演示结果不确定性的风险，即同意专家以方案讲解情况的判定结论。

E.本次现场演示的结果，仅对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负责，无义务向其余各方出具方案讲解结果。

F.风险及费用说明：各项费用由供应商自理、风险自负。

（四）现场演示内容及要求表：

序号	演示项目	演示形式要求
1	1.项目概述 2.创意阐述 3.内容框架 4.制作周期 5.推广计划	PPT 演示
2	以往做过的同类样片展示。（样片需为AI融合实拍类型）	视频演示

十二、获奖情况

十三、同类作品传播力情况

第二章 合同格式

（详询采购单位）

第三册 投标供应商须知

第一章 总则

1. 招标说明

本项目参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有关文件的规定，通过评审定标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2. 定义

招标文件中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2.1 “日期”指公历日；

2.2 “招标文件”指采购文件；

2.3 “应答文件”指投标文件；

2.4 “成交”指中标；

2.5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6 “网上投标”指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并遵循相应的技术要求，通过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网站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行为；

2.7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2.8 除特别声明外，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网站均指深圳交易集团罗湖分公司网站，网址：

<https://lh.szexgrp.com/jyfw/zfcg-view.html?id=zfcg>

3. 投标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3.1 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供应商应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详见招标公告有关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4.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含实物样品)有关的费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和采购单位均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招标答疑、质疑

5.1 招标答疑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供应商在查阅招标文件后可能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问题；

5.2 投标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问题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以网上形式提交给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5.3 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等采购程序环节存在下列情形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存在限制性、倾向性、其权益受到损害，可以依法向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5.3.1 供应商应按以下规定时限提出质疑：

（1）对招标（采购）文件的质疑，为招标（采购）公告公示期内；

（2）对中标（成交）结果以及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组成人员的质疑，为中标（成交）结果公示期内；

（3）对项目发布更正公告的（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标或成交结果的改变）且供应商针对更正事项提出质疑的，为更正公告公示期内。

5.3.2 书面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供应商的名称（或者姓名）、地址、邮编、邮箱、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对象、质疑事项和质疑请求；
- (4) 因质疑事项而受损害的权益；
- (5) 事实依据；
- (6) 必要的法律依据；
- (7)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3.3 提交材料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投诉）人应保证质疑、投诉的真实性，其在质疑或投诉时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证明利益受损的事实根据，实行“谁质疑，谁举证”的原则。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根据自身性质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其他证明文件（如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复印件。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3.4 收文单位、地点

提交方式：请质疑供应商根据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s://www.szggzy.com/globalSearch/details.html?contentId=1211037>）所发布的质疑指引、质疑函模板填写质疑函并提交质疑材料。

收文单位：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1076 号党群服务中心 4、5 楼，质疑咨询电话：0755-82230808。

5.4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对疑问所做出的澄清和解答，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发布信息）统一答复为准。

5.5 如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认为有必要组织现场招标答疑会，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另行书面通知（包括网站发布信息）的时间和地点，参与招标答疑会；

5.6 未参与招标答疑不作为否定投标供应商资格的理由。

第二章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在招标期间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公开发布的方式）统一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6.2 招标文件共分为关键信息和招标文件正文。

6.3 投标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内容缺失应在提出澄清要求截止时间之前向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6.4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供应商提交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对投标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均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提出澄清要求截止时间前，按网上提问的形式向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提交。不论是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供应商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都将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公开发布和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采购系统中发布的方式）答复或发送给所有投标供应商。澄清纪要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7.2 对于没有提出澄清又参与了该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该招标文件（含澄清纪要），投标截止期后不再受理针对招标文件的相关质疑或投诉。

7.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招标内容的，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公开发布和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采购系统中发布的方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供应商，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8.3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的文件为准；

8.4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保证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和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网站公开发布形式或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供应商。为使投标供应商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9.1 投标供应商与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供应商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在此，为了解释投标文件，应以中文为准；

9.2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具体内容请详见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一章）

注意：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货物或服务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11. 投标文件格式

如招标文件提供了投标文件格式，则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应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 投标货币

12.1 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计。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3.1 投标人应准备所投项目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13.2 投标人在使用《投标书编制软件》编制投标书时须注意：

13.2.1 导入《投标书编制软件》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包号应与以此制作的投标文件项目编号、包号一致。例如，不能将甲项目 A 包的招标书导入《投标书编制软件》，制作乙项目 B 包的投标书。

13.2.2 不能用非本公司的电子密钥加密本公司的投标文件，或者用其它公司的登录用户上传本公司的投标文件。

13.2.3 要求用《投标书编制软件》编制投标书的包，不能用其它方式编制投标书。编制投标文件时，电脑须连通互联网。

13.2.4 投标文件不能带病毒。招标代理机构将用专业杀毒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病毒检测，如果这两种软件均报告发现病毒，则招标代理机构认为该投标文件带病毒。

13.2.6 投标人在编辑投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目录中属于本节点内容的必须在本节点中填写，填写到其他节点或附件**，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2.7 投标文件编写完成后，**必须用属于投标人的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否则视同未盖公章，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13.2.8 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纸质、电子、传真等所有形式的投标文件。由于对自行采购系统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等原因导致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建议于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与上传，如上传确有困难，请及时咨询。

13.2.9 如果开标时出现网络故障、技术故障，影响了交易活动，招标代理机构有权采取措施如延期、接受无法从网上上传的投标书等，以保障交易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13.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3.4 **经投标人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加密的投标文件无须盖章或签字**，专用条款另有要求的除外。

13.5 各类资格（资质）文件提供扫描件，专用条款另有要求的除外。

13.6 **供应商用户手册下载**：输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static/index.html>，选择政府采购，点击资料下载，找到【深圳市自行采购系统用户操作指引（供应商）】，下载查阅。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保密

14.1 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后会选择是否加密投标文件，如不加密则直接点击生成文件即可，如需加密请插入 CA 锁，点击加密后生成文件，需输入 CA 锁密码即可加密成功。加密后会提示文件生成成功！（注意：加密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须使用加密文件时使用的锁在项目规定时间内解密！）

14.2 若采购项目出现延期情况：

如果供下载的招标文件有更新，投标人必须重新下载招标文件、重新制作投标文件、重新加密投标文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

15. 上传投标文件及投标截止日期

15.1 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用电子密钥登录“深圳市自行采购系统（<https://trade.szggzy.com/ggzy/center/#/login>）”上传投标文件。如上传过程中遇到问题，可拨打采购公告中的技术支持电话。如多次上传均告失败，请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携带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送达至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服务大厅（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凤凰社区深南东路 1076 号罗湖区党群服务中心 4 层）协助上传，但上传过程中投标截止时间到达仍无法上传成功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通用条款第 8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5.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上传投标文件。

16. 样品、现场演示、方案讲解

16.1 样品、现场演示、方案讲解等事项在招标文件专用条款中进行规定。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7.1 投标方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网上进行撤销投标的操作。

17.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17.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17.4 招标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章 开标

18. 开标

18.1 投标人须在开标当日的开标时间至解密截止时间内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作无效处理。解密方法：登录“深圳市自行采购系统（<https://trade.szggzy.com/ggzy/center/#/login>）”，使用本单位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一个电子密钥进行在线解密、查询开标情况。

18.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满足开标条件（①解密时间结束，解密后的投标供应商数量满足开标要求或②解密时间结束前所有投标供应商均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对投标文件进行开标。

第六章 评审要求

19. 评标会议

19.1 评标定标应当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9.2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过程和结果。

19.3 评标过程中不允许违背评标程序或采用招标文件未载明的评标方法或评标因素进行评标。

20. 独立评标及评标程序

2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标活动应当独立进行，并应遵循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确定中标供应商、编写评标报告的工作程序。

21. 投标文件初审

21.1 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

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1.2 投标文件初审内容请详见“关键信息”中的《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部分。投标供应商若有一条审查不通过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1.3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的程序及要求：

21.3.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异常低价审查表》中四种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1.3.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21.3.3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1.4 对不属于《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的其他情形，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不得作为投标无效的理由。

22. 澄清有关问题

22.1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不含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情况），评审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2.2 评审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沟通并作书面记录。经确认后，项目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2.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根据本通用条款第 23 条，凡属于评审委员会在评审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3. 错误的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3.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7 条规定，经投标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将参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政府采购其他法律法规，仅对通过投标文件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书面作出说明，否则视为无异议。

25.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评标方法详见招标文件中的《评标信息》部分。

26. 定标

本项目采用定标方法详见招标文件中的《定标方法》部分。

27. 评标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评审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存档。

28. 中标（成交）公告

28.1 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结束后，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将在深圳交易集团罗湖分公司官网（<https://lh.szexgrp.com/jyfw/zfcg-view.html?id=zfcg>）上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29. 中标（成交）通知书

29.1 中标（成交）公告发布并公示不少于1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中标人向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缴纳代理服务费后，方可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

29.2 因质疑投诉或其它原因导致项目结果变更或采购终止的，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有权收回中标（成交）通知书。

30. 合同的签订

30.1 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等）内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END ----

投标文件格式

2026 年罗湖城区宣传片制作服务（第二次）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	实质性服务条款（以★号标注）证明文件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6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7	分项报价清单
8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8.1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8.2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格式自定）
9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10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
11	视频创意方案
12	获奖情况
13	同类作品传播力情况

评标办法附表

1. 标段基本信息

标段编号： LHZXCG-2026-00046

标段名称： 2026 年罗湖城区宣传片制作服务（第二次）

2. 入围参数

是否过多投标人淘汰： 否

3. 评审步骤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
1	资格评审	
2	初步评审	
3	详细评审	90
4	报价修正	
5	价格评审	10
6	综合评分	
7	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评审条款

中标候选人： 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定标

4.1 资格评审

汇总规则： 按分项自动汇总并发起否决投标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	------	------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须同时提供总部授权文件且授权书载明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须同时提供总部授权文件且授权书载明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禁止转包，是否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书”为准（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禁止转包，是否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书”为准（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3、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3、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

4.2 初步评审

汇总规则：按分项自动汇总并发起否决投标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1	不得将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	不得将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
2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不得高于相应预算金额（或设定的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不得高于相应预算金额（或设定的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4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投标（响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投标（响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5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做出评判；若招标文件未设置实质性条款，不得据此做投标无效处理）；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做出评判；若招标文件未设置实质性条款，不得据此做投标无效处理）；
6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7	采购标的/服务清单/报价等任意一类有缺漏项或响应不全，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采购标的/服务清单/报价等任意一类有缺漏项或响应不全，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8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9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不得带病毒；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不得带病毒；
10	投标文件不得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的；	投标文件不得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的；
11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12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13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3 详细评审

汇总规则：按评委打分直接平均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下属行政区级单位，不含下属街道办事处）的行政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的城市或政务宣传片制作服务，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10 分，最高得 100 分。（二）评分依据： 1. 要求提供合同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签订时间、双方签章页）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材料，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或项目报告。 2. 提供甲方为行政部门或事业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100	20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2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	（一）评分内容：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以社保为准），否则本项不得分。 （1）导演（仅限1名）具有AI影片及实拍宣传片制作经验： 5年（含）及以上，得20分； 3年（含）-5年（不含），得15分； 3年（不含）以下，得10分； 本小项最高得20分。 （2）策划（仅限1名）具有AI影片或城市或政务宣传片策划经验： 5年（含）及以上，得20分； 3年（含）-5年（不含），得15分； 3年（不含）以下，得10分； 本小项最高得20分。 （3）实景拍摄 具有城市或政务宣传片拍摄经验： 5年（含）及以上，得20分； 3年（含）-5年（不含），得15分； 3年（不含）以下，得10分； 本小项最高得20分。 （4）AI生成师 每提供1人得5分，本小项最高得20分，不提供不得分。 （5）后期剪辑 具有AI影片或城市或政务宣传片后期剪辑经验： 5年（含）及以上，得20分； 3年（含）-5年（不含），得15分； 3年（不含）以下，得10分； 本小项最高得20分。 同一人不得担任多个岗位，不重复得分。本项最高得100分。 （二）评分依据： 1. 涉及考察人员工作经验和岗位信息的，	100	20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3	视频创意方案	（一）评分内容： 根据采购文件的需求，制定贴切本项目的视频创意方案，方案内容包括： 1.项目概述 2.创意阐述 3.内容框架 4.制作周期 5.推广计划 （二）评分依据： 1.提供以上 5 点内容得 40 分，未提供不得分。 2.在此基础上，根据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创新性、实操性及相关案例展示等维度开展综合评分。 （1）方案内容全面、科学：要素覆盖完整，逻辑严谨，贴合宣传定位，信息客观准确。（2）方案框架结构完整、系统：章节条理清晰，逻辑闭环，模块衔接顺畅，无关键内容缺失。（3）方案亮点突出、工作量设置合理可行：创意紧扣罗湖城区特色和最新发展规划，亮点鲜明；任务体量匹配资源周期，落地可执行；相关案例的匹配度高，可看性强，制作优良。 满足以上 3 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加 60 分。 满足以上 2 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加 40 分。其他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加分。如评审为差，评审专家须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在档。	100	15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4	获奖情况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截标之日内获得的 AI 影片奖项（以颁发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个得 10 分，最高得 100 分。如同一作品获多种奖项，不重复得分，不同作品可累计得分。（二）评分依据：需提供奖项照片或获奖（荣誉）证书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 若为投标人所承接项目获奖的，还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签订时间、双方签章页）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或项目报告。 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100	15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5	同类作品传播力情况	（一）评分内容： 1. 2023年1月1日起本项目截标之日内制作的电影级4K(3840*2160)画质：AI宣传片或城市形象宣传片或文旅片，每提供一个得10分，未提供有效案例材料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根据投标人提供案例质量、制作水准、政务宣传经验、全网传播效果等维度加分。每提供1部全网传播量500万（含）以上作品得20分；每提供1部全网传播量100万（含）-500万（不含）的作品得10分；每提供1部全网传播量不足100万（不含）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加90分 本项最高得100分。（二）评分依据：提供案例视频播放数据证明或截图或展播证明。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100	15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6	诚信情况	投标人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一般行政处罚信息、一般违法失信记录信息的，本项不得分，不存在上述情形的本项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评标过程中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有关供应商诚信查询结果。“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信用库”作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法定查询渠道之一。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以及深圳市、区财政部门认可的“供应商诚信档案库”查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信用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100	5

4.5 价格评审

4.5.1 投标总价

价格得分满分： 10

报价打分方式： 自动算分（内插法）

参与基准价计算范围的计算公式： 全部投标报价

评标价计算公式： 评标价=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有修正投标报价的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

基准价计算公式： 基准价=最低评标价

报价打分计算公式： 得分=（基准价/评标价）*总分

投标文件格式

2026 年罗湖城区宣传片制作服务（第二次）-A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	实质性服务条款（以★号标注）证明文件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6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7	分项报价清单
8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
8.1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8.2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格式自定）
9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10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
11	视频创意方案
12	获奖情况
13	同类作品传播力情况

评标办法附表

1. 标段基本信息

标段编号： LHZXCG-2026-00046-001

标段名称： 2026 年罗湖城区宣传片制作服务（第二次）-A

2. 入围参数

是否过多投标人淘汰： 否

3. 评审步骤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
1	资格评审	
2	初步评审	
3	详细评审	90
4	报价修正	
5	价格评审	10
6	综合评分	
7	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评审条款

中标候选人： 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定标

4.1 资格评审

汇总规则： 按分项自动汇总并发起否决投标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	------	------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须同时提供总部授权文件且授权书载明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须同时提供总部授权文件且授权书载明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禁止转包，是否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书”为准（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禁止转包，是否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书”为准（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3、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3、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

4.2 初步评审

汇总规则：按分项自动汇总并发起否决投标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1	不得将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	不得将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
2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不得高于相应预算金额（或设定的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不得高于相应预算金额（或设定的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4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投标（响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投标（响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5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做出评判；若招标文件未设置实质性条款，不得据此做投标无效处理）；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做出评判；若招标文件未设置实质性条款，不得据此做投标无效处理）；
6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7	采购标的/服务清单/报价等任意一类有缺漏项或响应不全，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采购标的/服务清单/报价等任意一类有缺漏项或响应不全，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8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9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不得带病毒；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不得带病毒；
10	投标文件不得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的；	投标文件不得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的；
11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12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13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3 详细评审

汇总规则：按评委打分直接平均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下属行政区级单位，不含下属街道办事处）的行政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的城市或政务宣传片制作服务，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10 分，最高得 100 分。（二）评分依据： 1. 要求提供合同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签订时间、双方签章页）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材料，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或项目报告。 2. 提供甲方为行政部门或事业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100	20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2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	（一）评分内容：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以社保为准），否则本项不得分。 （1）导演（仅限1名）具有AI影片及实拍宣传片制作经验： 5年（含）及以上，得20分； 3年（含）-5年（不含），得15分； 3年（不含）以下，得10分； 本小项最高得20分。 （2）策划（仅限1名）具有AI影片或城市或政务宣传片策划经验： 5年（含）及以上，得20分； 3年（含）-5年（不含），得15分； 3年（不含）以下，得10分； 本小项最高得20分。 （3）实景拍摄 具有城市或政务宣传片拍摄经验： 5年（含）及以上，得20分； 3年（含）-5年（不含），得15分； 3年（不含）以下，得10分； 本小项最高得20分。 （4）AI生成师 每提供1人得5分，本小项最高得20分，不提供不得分。 （5）后期剪辑 具有AI影片或城市或政务宣传片后期剪辑经验： 5年（含）及以上，得20分； 3年（含）-5年（不含），得15分； 3年（不含）以下，得10分； 本小项最高得20分。 同一人不得担任多个岗位，不重复得分。本项最高得100分。 （二）评分依据： 1. 涉及考察人员工作经验和岗位信息的，	100	20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3	视频创意方案	（一）评分内容： 根据采购文件的需求，制定贴切本项目的视频创意方案，方案需到评审现场进行演示，需准备演示 PPT，演示时间为 8 分钟（含样片展示），内容包括： 1. 项目概述 2. 创意阐述 3. 内容框架 4. 制作周期 5. 推广计划 6. 以往做过的同类样片展示。（样片需为 AI 融合实拍类型） （二）评分依据： 1. 提供以上 6 点内容得 40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在此基础上，根据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创新性、实操性及同类样片展示等维度开展综合评分。（1）方案内容全面、科学：要素覆盖完整，逻辑严谨，贴合宣传定位，信息客观准确。（2）方案框架结构完整、系统：章节条理清晰，逻辑闭环，模块衔接顺畅，无关键内容缺失。（3）方案亮点突出、工作量设置合理可行：创意紧扣罗湖城区特色和最新发展规划，亮点鲜明；任务体量匹配资源周期，落地可执行；同类展示样片的匹配度高，可看性强，制作优良。满足以上 3 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加 60 分。满足以上 2 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加 40 分。其他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加分。如评审为差，评审专家须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在档。	100	15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4	获奖情况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截标之日内获得的 AI 影片奖项（以颁发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个得 10 分，最高得 100 分。如同一作品获多种奖项，不重复得分，不同作品可累计得分。（二）评分依据：需提供奖项照片或获奖（荣誉）证书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 若为投标人所承接项目获奖的，还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签订时间、双方签章页）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或项目报告。 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100	15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5	同类作品传播力情况	（一）评分内容： 1. 2023年1月1日起本项目截标之日内制作的电影级4K(3840*2160)画质：AI宣传片或城市形象宣传片或文旅片，每提供一个得10分，未提供有效案例材料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根据投标人提供案例质量、制作水准、政务宣传经验、全网传播效果等维度加分。每提供1部全网传播量500万（含）以上作品得20分；每提供1部全网传播量100万（含）-500万（不含）的作品得10分；每提供1部全网传播量不足100万（不含）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加90分 本项最高得100分。（二）评分依据：提供案例视频播放数据证明或截图或展播证明。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100	15

序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权重
6	诚信情况	投标人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一般行政处罚信息、一般违法失信记录信息的，本项不得分，不存在上述情形的本项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评标过程中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有关供应商诚信查询结果。“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信用库”作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法定查询渠道之一。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以及深圳市、区财政部门认可的“供应商诚信档案库”查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信用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100	5

4.5 价格评审

4.5.1 投标总价

价格得分满分： 10

报价打分方式： 自动算分（内插法）

参与基准价计算范围的计算公式： 全部投标报价

评标价计算公式： 评标价=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有修正投标报价的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

基准价计算公式： 基准价=最低评标价

报价打分计算公式： 得分=（基准价/评标价）*总分